

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二、 会议召开和召集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1年10月9日上午9：30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A座27层新斋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海涛先生

三、 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含股东代理人）共4人。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股份69,773,604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数的31.15%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郑海涛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保荐机构人员、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等人士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四、 提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新的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69,773,604股赞成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0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69,773,604股赞成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0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9,773,604股赞成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0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9,773,604股赞成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0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9,773,604股赞成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0股反对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0股弃权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五、 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君泽君律师事务所赵世焰律师、宋修文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十月九日